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《关于发布中基协(AMAC)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,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,自 2016 年 1 月 13 日起,本公司以 AMAC 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,对旗下下列基金持有的相关股票采用"指数收益法"进行估值调整:

股票代码	股票名称	调整组合
002006	精功科技	国投瑞银精选收益混合
		国投瑞银信息消费混合
002465	海格通信	国投瑞银深证 100 指数(LOF)
		国投瑞银沪深 300 指数分级
601018	宁波港	国投瑞银中证消费服务指数(LOF)
		国投瑞银沪深 300 指数分级

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,自上述相关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,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1月15日